

2023年实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疫情防控 工作实施方案(实用6篇)

无论是个人还是组织，都需要设定明确的目标，并制定相应的方案来实现这些目标。优秀的方案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方案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实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篇一

坚持注重科学、严守公平、切实可行、保证安全的原则，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考试管理，做深、做细、做实高考各项工作，努力实现“健康考试”“公平考试”目标。

二、考前准备

(一)考区准备

1. 建立完善疫情防控联合工作机制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机制。普通高考以县(区)为考区，各考区要成立由教育、卫生健康、公安、疾控机构等高招委成员单位(部门)组成的普通高考疫情防控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职责任务，制定普通高考防疫工作实施细则和突发事件处置预案。
2. 建立高考期间疫情防控的定期会商、监测、预警、处置、督查机制。形成教育、卫生健康、学校与医疗机构、疾控机构“点对点”协作机制。
3. 制定高考期间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防疫评估制度。对考前和考试中监测、检查发现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身体状况异常的，须经属地卫生健康部门、疾控机构等专业评估，在保障广大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生命安全与身体健康前提下，综合研判评估考生参加考试和工作人员参与组考工作的防疫条件，

明确相关标准，对不具备相关条件的考生不得与健康考生同场参加考试、考试工作人员不得承担考试工作。

4. 完善支撑保障制度。各市、县(区)教育行政部门要会同属地人社、财政等部门出台考试工作人员和专项资金保障政策，确保组考经费、必要的防疫和考务设施设备、物资物品等保障到位。

5. 落实考务环节防疫措施。一是完善试卷运送、保管、整理、分发等环节疫情防控方案。做好车辆、保密室等场所的定期消毒工作；二是要加强宣传引导。各考区要联合属地卫生健康部门、疾控机构加大宣传力度，提高考生、家长及考试工作人员的健康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三是完善应急工作预案。各市、县(区)考试机构要结合本地实际，针对公共卫生、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完善应急预案，增设备用考试场所、应急疏散通道、应急避险区域等，制定应急疏散办法，组织开展应急处置培训和演练；四是要完善重大情况快速报告制度。各考区要按照高考信息报送相关规定，严格执行零报告、快速报告等要求；五是配备必要的防疫设备设施和物资物品等。各考区教育行政部门要配备必要的日常体温检测和健康监测等设备设施，必要的防护、消毒用品用具，并协调属地卫生健康部门、疾控机构进行技术指导。

6. 落实陪考、送考家长的防疫措施。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协调属地公安、卫生健康部门、疾控机构加强对陪考考生家长的管理，加强场外疏导，劝导陪考、送考家长不在场外聚集，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

7. 落实考试期间属地宾馆、酒店及交通工具防疫要求。各市、县(区)教育行政部门要协调属地公安、文旅、交通、卫生健康部门、疾控机构等有关部门，加强对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入住的宾馆(酒店)、餐饮店及乘坐的公共交通工具的疫情防控管理。

(二) 考点准备

1. 严格落实属地责任、部门责任、单位责任和个人家庭责任，扎实做好考点、考场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安排。加强主考、副主考、监考等工作人员针对防疫组考工作职责。
2. 落实考点学校主体责任，考点学校校长是本考点疫情防控第一责任人。增设一名由当地卫健部门或疾控机构指派的专业人员担任副主考，负责考点防疫工作，指导做好人员、物资、场地、监测等防控条件准备，细化各项防控措施，完善防疫制度，组织防疫培训，开展防疫演练。
3. 考务培训中增加疫情防控和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等内容。考试期间，各考点学校要主动协调当地卫生健康部门、疾控机构派出专业人员到考点现场指导，并负责异常人员处置。
4. 各考区在高考前要做好消毒剂、口罩、手套等防疫物资的储备，指导考点学校建立环境卫生和清洁消毒管理制度，对考点环境进行彻底清洁，对风扇等降温设施、物体表面进行预防性消毒处理，对考场、考务办公室、保管室、视频监控室等场所全面清洁消毒并开窗通风，并明确张贴完成标识。做好隔离考场的设置和启用准备。

(三) 考试工作人员准备

1. 考试工作人员要做好自我健康监测和行踪报告，并如实上报考点学校，出现发热等异常疑似感染情况的人员不得参与考试工作。
2. 考试工作人员要认真学习各项防疫制度，掌握个人防护与消毒等知识和技能，熟练掌握考试防疫措施、安检程序、防疫要求等。

3. 考试工作人员、考生进入考点时，必须接受体温检测，接受身份识别和验证，考生可以佩戴口罩参加考试。

4. 对异地交叉监考人员的防疫管理，要强化派出地责任，由派出地教育行政部门牵头提前做好派出人员监测工作，由派出地领队负责汇总派出人员的考前身体监测情况，监测情况报派出地考试机构。

5. 各中学或报名点在考前3天核发准考证时，要逐一检测考生体温，通过“赣通码”等健康码查询考生在5月23日以后的行程情况，对有异常情况的考生须登记并及时上报属地招生考试机构，进一步做好检测排查工作，消除安全隐患。

(四) 考生准备

1. 考生从5月23日开始，做好自我健康监测和行踪报告，确保开考前身体状况良好。

2. 在省外学习、工作的考生，须于5月23日前回到参加高考所在地并做好健康监测和行踪报告，按照属地化要求和规定进行管理。

3. 考生在考试期间自行准备口罩等个人防护用品。

4. 考生在考试期间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应全程佩戴口罩，注意做好往返途中的个人防护。

5. 做好手卫生，尽量避免直接触摸门把手、电梯按钮等公共设施，接触后及时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揉搓双手。注意个人卫生，避免用手接触口眼鼻，注意咳嗽礼仪。

三、考中管理

(一) 考点管理要求

1. 考点学校实行闭环管理，所有人员出入须接受体温检测，接受身份识别和验证。
2. 尽量控制和减少校内人员聚集，进入考点和考场时严格控制入场速度，加大人员间距，防止人员拥挤。增设备用考试场所、应急疏散通道、应急避险区域等，制定应急疏散办法。
3. 在各地卫生健康部门、疾控机构派专业人员到考点现场指导下，对考务办公室、考场、考生集中食宿场所等环境卫生整治、消毒、通风等处理，做好每日定期消毒并记录，明确完成标识，确保环境卫生整洁。
4. 考试期间考点内发现身体状况异常的，按照防疫评估要求和应急预案执行。
5. 重点加强对隔离考场的管控。单独隔离考生的考场工作人员要在卫生健康部门、疾控机构专业人员的指导下，严格做好防护措施。对于异常考生的试卷、答卷等考试材料和用品，要在卫生健康部门、疾控机构专业人员的指导下进行消毒，并按省级考试机构要求，单独记录、封装、处理并上报。
6. 严格执行零报告、快速报告等要求。

(二) 涉考人员管理

1. 每场考试开考前，在考点的入口处对所有考试工作人员及考生逐一进行体温检测，发现异常者，立即送医疗组诊断。
2. 严格落实学校工作人员的个人防护措施。校门值守人员、清洁人员及食堂工作人员等应当佩戴口罩。食堂工作人员还应当穿工作服，并保持工作服清洁，工作服应当定期洗涤、消毒。
3. 考生进入考场前要佩戴口罩，进入考场后由考生自行决定

是否佩戴；备用隔离考场的考生要全程佩戴口罩。考点入口负责体温测量的工作人员要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和一次性手套；普通考场监考员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备用隔离考场的监考员及工作人员应根据属地疫情防控要求决定是否穿戴防护服、医用防护口罩和一次性手套等。

4. 考生进入考场时，在接受安检后，先经速干手消毒剂消毒，再进行指纹比对验证身份。指纹比对不成功的，进行人脸识别。

四、入闱命题

1. 加强源头管控。全面掌握入闱命题人员入闱前的健康状况、近14天旅居史、重点人员密切接触史等，所有入闱命题人员需体温检测正常、健康码绿色、核酸检测呈阴性方可入闱。

2. 加强宣传教育。组织入闱人员学习新冠肺炎防控知识，保持良好的生活卫生习惯，增强体质和免疫力，提高入闱人员的防病能力。

3. 加强闱内日常健康管理。入闱人员每日两次体温检测，做好健康检测，建立健康台账，及时上报。入闱人员在公共区域或与人交流时须自觉佩戴口罩，避免非工作性的人员接触和聚集，做到非必要不聚集。

4. 加强后勤防护。加强对食宿、办公等场所的环境卫生整治、消毒、通风处理，加强废弃口罩规范处置，采用分时段供应、自助分散就餐、公筷公勺等饮食安全管理。

5. 加强异常应急处置。规范设置隔离观察室，发现异常症状人员第一时间带至观察室进行留观处理，并立即拨打120由救护车按照保密要求和程序接至当地医院就诊排查，同时向疫情防控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报告。

五、应急处置

6月6日前，如考生或考试工作人员出现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应立即报告本单位领导和当地考试机构负责人，并按规定及时就医。

2. 考前考试工作人员或考生中如出现新冠肺炎疑似病例或密切接触者、次密切接触者，应立即报告本单位领导和当地考试机构负责人，并按规定及时就医。前往医院途中和医院内应当全程佩戴口罩。考区考务办公室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后续工作，对相关场所进行消毒处理。

实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篇二

做好全县民政领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特制定以下工作方案：

一、加强组织领导

为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县民政局成立由局主要领导任指挥长，其他局领导为副指挥长，局机关各科室和直属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负责全县民政领域疫情防控的预案制定、工作协调、督促检查工作。

二、落实防控责任

全县民政系统要以对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高度负责的态度，正确认识当前形势，坚定信心、保持定力，高度重视、严密部署，切实增强做好疫情防控的责任感、紧迫感，加强系统内信息共享和联防联控，依法、科学、规范、有序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一) 指导养老服务机构、精神卫生机构、儿童福利机构、救

助管理和托养机构、城乡居家养老服务设施等做好防范工作，不得举行人员集中的相关活动，对工作人员和服务对象每日进行体温检测，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诊断、早治疗。（责任单位：社会事务科）

（二）各养老服务机构、精神卫生机构做好服务对象防寒保暖、室内通风和个人卫生，注重食品卫生安全，特别是农村敬老院管理服务人员和对象，要尽量避免在没有保护措施的情况下接触家禽、家畜。要从严管理探访行为，避免从疫情集中区域返乡人员到服务机构探访探视。服务对象家属进行必要的探访时，要做好体温测量、手部消毒、佩戴口罩等防范措施，对拒绝体温测量或体温异常的，一律谢绝探访。对重点场所进行封闭式管理。（责任单位：社会救助科）

（三）救助管理机构要立即停止接送流浪乞讨人员，发现流浪乞讨人员一律就地妥善安置，认真核实流出地区，询问身体状况，做好体温测量，未经身体检视一律不准入站受助。（责任单位：社会事务科）

（四）婚姻登记服务要针对办理婚姻登记人员密集的特点，实行预约服务、延时服务，做好现场引导工作，避免出现扎堆办理现象。取消原定2月2日加班办理结婚登记的要求。（责任单位：婚姻登记处）

（五）殡葬服务机构要配备应急疫情专用接送车，在办理殡葬业务时，主动询问逝者死亡原因，对疑似或确定因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去逝的，向家属说明情况，按照规定遗体直接火化，并向防控领导小组汇报。（责任单位：县殡仪馆）

（六）福利彩票发行场所要针对人员相对密集的情况，做好疫情防控知识宣传、卫生消毒、人流疏导等工作。（责任单位：县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七）局本级要做好局机关大楼、来访室接待、门卫室、会议

室等场所的卫生消毒和疫情防控工作。（责任单位：办公室）

（八）抓好疫情联防联控机制职责履行，各乡镇民政部门要主动与卫生防疫、救治定点医院等有关部门建立联动机制，一旦发现疑似症状，第一时间送至指定卫生机构治疗。（责任单位：办公室，各乡镇民政所）

（九）对因感染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而导致家庭贫困的群众，符合救助条件的及时采取临时救助、纳入最低生活保障等措施，依法依规予以救助。（责任单位：社会救助科，社会事务科，各乡镇民政所）

（十）指导村（社区）协助当地政府做好人员排查、卫生消毒、疫情防控宣传引导等工作，春节期间不再组织集体性活动。（责任单位：基层政权和社区办，各乡镇民政所）

三、加强应急值守

（一）强化值班值守工作，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建立健全值班工作领导负责制，实行领导干部带班和24小时值班，一旦发现疫情，要第一时间向县政府和市民政局报告。（责任单位：办公室）

（二）密切关注疫情期间的民政网络舆情动态，不信谣、不传谣，积极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做好舆情引导。（责任单位：办公室，各乡镇民政所）

实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篇三

为落实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确保我校考点高考期间广大考生及考试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根据国家、省、市以及县卫健委《关于印发20____年高考和中考期间新冠疫情防控及医疗卫生应急保障方案的通知》、《____县疾控中心20____年中高考期间新冠防控工作指导方案》有关文件要

求，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确保我校考点发生的疫情相关异常情况第一时间快速有效处置，保障广大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20____年高考期间防疫安全。

二、组织保障

(一)领导小组。为保障我校20____年高考期间疫情防控的安全，使各项疫情防控工作能够有序开展，成立____一中新冠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指导及考试过程中应急处置工作。

组长：_____

副组长：_____、_____、_____

(二)考点疫情防控指导员(副主考)：__

_____：负责南校区考点

_____：负责北校区考点

三、重点工作

(一)考前培训、演练

1. 考前，由派驻考点疫情防控指导员(副主考)对考务人员进行业务培训，让相关人员熟练掌握应急处置的具体程序和办法，确保在高考期间有突发事件时，各项处置工作及时、规范。

2. 组织考试工作人员、考生进行包括入场体温检测、突发异

常情况处置在内的全过程演练。为满足疫情防控要求，按照省级招生考试机构相关规定，设定合理的进入考点和考场的开始时间，控制入场、离场进度；熟练掌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法和程序。

(二) 考前预防性消毒

考前，指定专人对考点、考试场所、通道、相关区域、桌椅等进行清洁消毒，明确张贴完成标识。要进行至少一次彻底的卫生大扫除和至少一次预防性消毒，消毒后要进行通风；考生、考试工作人员进入考场前应用速干手消毒剂进行手消毒或者洗手。每天考试结束后，要对考场做一次预防性消毒。

隔离考场考试的考生如出现新冠疑似病例或确诊病例，应由专业人员及时做好考场的终末消毒。其他情况，隔离考场可按如下方式进行消毒：加强对门把手、桌椅等物体表面的清洁消毒，每科考试后，可用有效氯500mg/l的含氯消毒剂进行擦拭，或用有效的消毒湿巾擦拭。

(三) 考前准备

1. 设置体温检测点。学校在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进入考点的入口处设体温检测点(南校设在二道门、北校设在淮西楼大厅)，对所有进入考点人员进行体温测量。同时，设置遮阳篷和体温异常者复检室等，供待检人员做受检准备以及检测不合格人员短时休息调整使用。

2. 设置备用隔离考场。考点规范设置备用隔离考场，北校考点设3个备用隔离考场，南校考点设4个备用隔离考场，备用隔离考场布置按照标准化考场的要求执行。备用隔离考场设置专用防疫特殊通道，配备速干手消毒剂、个人防护用品等。备用隔离考场配备具备防疫条件的监考员和工作人员，并在外围设置警戒线。

考试当天有发热、咳嗽等呼吸道症状者，须安排在备用隔离考场考试。备用隔离考场原则上须一人一间。当备用隔离考场不够用时，在不影响考生正常考试的情况下，经综合研判风险后，可采取最前排、最后排或四角排位的方式多人共用一间(最多不超过4人)。

3. 准备防疫用品。按照县疾控中心疫情防控方案要求配备口罩(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一次性手套、水银体温计、手持式体温检测仪等。按每人每半天1支的标准为考试工作人员配备口罩，并为考生准备__。

4. 定数量的备用口罩(原则上考生口罩自备)。配备数量充足的含氯消毒剂、季铵盐类消毒剂或其他有效的消毒剂。考点入口处和每个楼层配备满足考场所需的洗手液和速干手消毒剂，提醒考生和工作人员在考前和考后使用。

5. 备用隔离考场除上述物品外，还准备工作服、一次性工作帽、一次性手套、防护服、医用防护口罩、防护面屏或护目镜、工作鞋等若干。

6. 考场内设置要求。考场内的考生座位横向间距80厘米以上，纵向间距根据考场实际面积尽量增大，减少人员密度，考场保持通风和空气畅通。听力考试期间，各考场短暂关闭门窗，听力考试结束后，立即打开门窗通风换气。对全部考场区域实行封闭式管理，考试期间，非考生和工作人员一律不得入内。

(四) 指导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按要求进入考点、考场

1. 必须接受体温测量。考点设有体温测量通道，所有进入考点的考生、考试工作人员必须接受体温测量。接受体温测量时须有序进行，严格控制人员行进速度和间距。

所有考生、考试工作人员体温低于37.3℃方可进入考点。第

一次测量体温不合格的，可适当休息后进行二次复测。仍不合格的，采用水银体温计进一步测量，还是异常的，经考点相关人员进行评估，在保障广大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前提下，由疫情防控专职副主考、疫情研判组综合研判评估是否具备参加考试和组织考试工作的条件，凡不具备相关条件的，考试工作人员不得承担考试工作；考生由疫情防控组专业人员带领，从疫情防控专用通道直入备用隔离考场进行考试，处理结果及时上报。

2. 指导做好个人防护。因我县处于低风险地区，故考生进入考点、考场前要佩戴口罩，进行身份识别时短暂摘除口罩。进入考场就座后，考生可以自主决定是否继续佩戴口罩；考点入口负责体温测量的工作人员和操作违禁品检查的监考教师要佩戴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和一次性手套；普通考场监考员全程佩戴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隔离考场的监考员及工作人员需穿戴工作服、医用防护口罩和一次性手套等，必要时穿戴防护服。所有考生、监考员和工作人员必须随时做好手卫生。

实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篇四

为确保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做好开学前校园疫情防控工作，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重要的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全力抓好疫情防控加快推进灾后重建的重要部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坚持把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以安全为底线，以“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为策略，压实“四方责任”，落实防控措施，切断病毒传播链条，坚决守住疫情防控教育主阵地，确保校园一方净土。

二、基本原则

（一）防控原则。坚持健康第一、安全至上，落实“四早”、重点管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人物同防、多病共防。

（二）开学原则。坚持全面评估、确保安全，一院一校、一院多校、一地一策、一校一案，分类施策、市定省批。

（三）安全原则。学校仍属中高风险区的不得开学，疫情防控条件达不到当地疫情防控要求的不得开学，不能满足防控技术方案要求、没有落实“一院一校、一院多校”协作机制的不得开学，没有完善应急预案且没有开展应急演练的不得开学，防疫物资储备不到位的不得开学，灾后校舍安全没有保证的不得开学。

三、重点任务

（一）强化应急机制

1、健全指挥体系。强化疫情防控领导机构工作职能，明确责任领导、充实人员力量，层层传导压力、逐级压实责任，多校区办学的须明确校区防控责任人。健全工作机制，加强部署调度，简化工作程序，及时上传下达，确保防控体系扁平化、快节奏、高效率。落实主要领导带班制度、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强化阵地意识，做到严防死守，一把手坚持在班在岗、靠前指挥，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

2、完善应急预案。优化突发疫情应急处置预案，明确机构职责、监测预警、处置流程、条件保障和责任人。开学前在疫情防控部门指导下开展应急实战演练，提高防控队伍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确保一旦出现突发问题第一时间快速、有效、科学处置。

3、强化联防联控。落实学校与卫健部门、疾控、医院等单位“点对点、人对人”协作机制；坚持“一院一校、一院多校”，确保每所学校有一家医院对口指导，规模较大医院可

同时指导多所学校；所有学校纳入属地网格化管理，服从所在地统一指挥和调度，与属地社区、医疗机构等部门加强对接。校内各部门之间加强统筹协调，细化校内“小网格”管理，强化协同联动。

（二）精准摸排信息

1、做好回溯排查。严格落实“早发现、早隔离、早报告、早治疗”要求。中小学（含中职学校、幼儿园）以学校为单位、高等学校以院系为单位，全面摸排师生员工行踪和身体健康情况，精准掌握开学前14天旅居史、活动轨迹和健康状况，重点关注从中高风险地区返校的师生、家乡在中高风险地区师生、留校师生以及家庭成员有从事冷链物流和进出口贸易的师生，“一人一档”建立健全健康档案。

2、做好跟踪监测。对从中高风险地区来豫的师生，要求其第一时间主动向所在社区和学校报备，做好自我健康监测，配合属地卫健部门开展核酸检测、流调隔离等工作。对排查情况异常师生，坚持逢“阳”必报、接报即查、应隔尽隔，持续关注疑似感染、无症状感染和确诊、密接隔离师生的身心状况，跟进掌握治疗康复情况，做到心中有数、主动应对。

3、做好灾区安全信息摸排。以“全覆盖、无死角、零遗漏”为排查目标，重点对受灾学校教学楼、宿舍、餐厅、图书馆、实验室、办公楼、体育馆、浴室、会议中心、报告厅、宾馆、道路、围墙、厕所等基础设施和水、电、气、暖、网、教学实验设备等设施进行风险隐患排查，经科学评估、综合研判达到开学条件后方能组织开学。

（三）严格校园管控

1、聚焦重点群体。实行校园封闭式管理，严格管控学校校门，重点做好留校师生、中高风险地区师生、在外实习实训师生和后勤服务人员安全保护工作。强化对快递员、保洁员、保

安、食堂工作人员等涉校流动人员的管控，做好核酸检测、卫生防疫，严禁一人多岗、多地兼职，落实全链条闭环管理要求。

2、紧盯关键场所。强化校园网格化管理，进一步化整为零，缩小网格单元，细化明确每个楼层、教室、宿舍等网格负责人及职责，做好巡查监督、信息上报、应急处置等各项工作。定期对教室、宿舍、食堂、图书馆、运动馆、厕所等关键场所进行清洁通风，对水龙头、电话机、门把手、电梯按钮等关键部位增加消杀频次。

3、严控人员聚集。严格控制会议规模、人数和时长，做好场地清洁和消杀通风。疫情没有得到有效控制之前，不安排新的实习实训活动。停止一切校内外培训活动和托管服务，严禁组织集中补课、考试、返校等活动。

4、严格后勤管理。全面整治校园环境，严格执行《河南省学校传染病防控消毒指南》，对校园重点部位和重点区域开展清洁消杀，对学校疫情防控、校园安全方面的隐患进行一次全面排查。要求快递外卖不进门、运输车辆不进校，对物流行业人员、物品、车辆严格检测，做好消毒处置。做好学校开学前食堂设施设备全面检查、清洁消杀，对二次供水和井水由专业机构进行水质检测，按要求实施处理。对校车、班车进行经常性清洁消杀和通风换气。

（四）加快疫苗接种

配合当地卫生健康部门，多渠道、多形式做好沟通告知、宣传教育，提高学生、家长对预防接种的认知和理解，引导符合疫苗接种条件的师生积极主动尽早接种，努力做到“应接尽接”。按照“属地管理、就近方便、知情同意、保障安全”的原则，根据当地疫苗接种工作要求，因地制宜、分年龄段组织落实好12—17岁人群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筑牢校园防疫屏障。

四、保障措施

（一）夯实多方责任。要清醒认识当前严峻的疫情防控形势，压紧压实当地党委政府属地责任、教育卫生等部门管理责任、学校主体责任和学生个人健康管理责任，全力构筑校园疫情防控严密阵线，持续巩固校园来之不易的疫情防控成果。

（二）加强队伍保障。加强校医、卫生专业人员、卫生管理人员、志愿者、宣传员等校园防控队伍建设。继续推广聘任“卫生副校长”“健康副校长”等经验做法，多渠道充实校园防控队伍，做好技能培训和演练，提升突发疫情应急处置能力。

（三）加强物资保障。强化防疫资金支持，提高使用效益。做好消毒剂、口罩、手套、非接触式温度计等公共防控物资储备，配备足够的盥洗设备，在学校内设立相对独立的隔离观察室。提升后勤服务保障水平，满足留校师生在校学习、生活基本需求，并确保校内物价基本平稳。

（四）强化监督指导。突出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按照属地管理和“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开展好学校自查、市县普查、省级抽查，采取联合督导、专项督导、明察暗访等形式，加强对防控机制建设、力量配备、措施完善、开学准备等情况的监督指导，确保措施落实到位、工作落实到人，坚决防止浮于表面、推诿扯皮、政策空转等现象的发生。

实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篇五

根据《江苏省学校及幼托机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卫生学技术指南(试行)》《江苏省中小学校防控指导手册(第一版)》和相关文件精神，制定本指南。本指南适用于全市各级各类校外培训机构，包括学科类和非学科类培训机构、成人非学历文化教育机构、早教托幼机构、青少年宫、职业技术培训机构、托管机构等。

一、总体工作要求

- 1、全面暂停线下培训活动。各类培训机构在疫情一级响应解除前，全面暂停线下教育培训活动，涉及与机构有关的所有集体活动一律停止。各培训机构要在门前醒目处张贴暂停培训公告，并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做好学生及家长的解释工作。
- 2、明确机构主体责任。培训机构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为疫情防控第一责任人，要将疫情防控责任分解落实到中层管理人员、一线员工，明确各自职责。
- 3、科学制定“两案九制”。培训机构应在卫生健康部门的技术指导下，制定科学完善、易于操作的“两案九制”，张贴上墙，严格执行。
- 4、提倡线上教学和办公。提倡运用网络通讯软件、教学平台开展员工教研和学生线上教学，鼓励培训机构免费开放优质网上教学资源。线上教学人员应居家进行，不得集中办公。网上教学不得提前教授新学期课程。

二、线下培训复课前准备工作

- 5、开展师生员工健康排查。要每天排查师生员工健康状况和行程动向，做好三类人员情况跟踪，及时报送主管机关，动员在疫情重点地区员工暂不返宿。
- 6、做好复课前返校人员疫情筛查。详细统计每一名师生员工的疫情筛查情况，对出现发热、咳嗽、乏力等症状的，主动报告主管机关和所在社区，要求及时就医，确保每一名师生复课前居家隔离时间不少于连续14天。
- 7、做好防控物资储备。储备不低于15日用量的医用口罩、一次性手套、洗手液、消毒液、体温检测设备，配备必要的防

护设施，科学、安全进行存储。

8、做好环境卫生整治。培训机构要加强场所内外的保洁和消毒，加强各类场所的消毒与通风，彻底消除卫生死角，保持环境整洁。

9、强化疫情防控知识培训。要组织员工对“两案九制”的培训，让员工熟悉预案的操作流程。要在机构显著位置张贴防疫常识、宣传图标。

10、严格线下复课备案审批。待全市培训机构线下复课时间公布后，各机构向审批(登记)机关提出复课申请，经审批(登记)机关评估备案后方可复课。未经备案的机构不得线下复课。

三、线下培训复课后工作要求

11、落实安全防疫管理制度。严格落实防疫工作各项制度要求。定期排查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提供餐饮服务的机构须经市场监管部门备案后方可经营。

12、做好机构消毒通风。严格执行同一时段生均面积不低于3平方米的规定。落实“消杀记录制度”，每天开展清洁和消毒工作，加大重点部位消毒次数。机构内部各房间，每天至少通风三次，每次至少30分钟。

13、加强门卫管理。要安排专职安保人员进行防控，严控人员出入，闲杂人员不得进入机构，确需进入的按规定进行登记检测后进入。

14、开展缺课登记。严格执行学生因病缺课登记追踪制度，及时将学生因病缺课的信息上报至主管部门。

15、做好疫情防控操作。每天按规定监测进入机构的教职员工和学生健康状况，体温超过37.3℃的发热者、咳嗽者，须

按疫情处置流程立即就近送至定点医院就诊，同时向审批(登记)机关报告。出现可疑或确诊病例的，按卫健部门要求采取部分停课、全部停课和其他防控措施。被停课机构，须经卫健部门同意后方可继续复课。师生病愈或隔离期满后，须提供医院治愈证明方可参加线下培训活动。

四、落实培训机构联防联控责任

16、强化部门监管责任。教育部门加强有办学许可的文化类机构监管，市场监管部门加强直接登记的非文化学科类营利性培训机构、托管机构监管，民政部门加强直接登记的非文化学科类非营利性培训机构监管，人社部门加强职业培训机构监管，卫健部门加强早教托幼机构监管和各培训机构疫情防控工作指导。

17、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培训机构不得接收隔离观察期未满足的学生参加线下培训活动。培训机构发现有发热、咳嗽学生，要通过审批登记部门协调通知学校加强对此类学生健康状况监测。

18、加大违规机构处罚力度。对疫情防控期间卷款潜逃的机构、擅自提前复课的机构、未按规定要求进行疫情防控而造成疫情蔓延的机构，由公安机关依法予以处罚；对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执行不力、防控措施不严的机构，由审批登记机关予以纳入黑名单、降低年检等次直至吊销证照处罚。

实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篇六

以国务院、省、市、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关会议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统一指导，建立健全防疫体系，加强对防疫活动的管理，预防、控制疫病，保护人体健康，维护公共卫生安全。

二、工作原则

切实落实防控工作责任制，联防联控，形成防控合力，做到早发现、快报告、严处理。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做好人员、技术、物资和设备的应急储备工作，有效预防和控制疫病的发生和流行。

三、领导组织机构

领导小组下设：防控指挥办公室、疫情排查报告组、疫情处置组、宣传组及后勤保障组。

(一) 防控指挥办公室

负责应急工作的协调、指挥和报告工作；收集汇总各防控处置组的调查信息，进行综合分析，并报告，包括镇内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动态、趋势、防控措施、防控效果评估、防控工作存在的问题及下阶段工作建议等；负责对新型冠状病毒的业务指导、防控知识及医疗常识培训等工作；统筹安排现场流行病学调查处理，密切接触者标本的采集及包装运输送样工作。负责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事件发生态势判断及对突发事件进行决策，负责全面领导、组织、协调各防控组成员，部署防控处置工作。（党政办公室、卫生院。）

(二) 疫情排查报告组

负责组织村街对疑似患者、重点区域返(来)广人员、上级推送人员及密切接触人员排查，掌管报告和审核工作，实行24小时值班制，对信息进行统计和分析，并及时向防控指挥办公室汇报工作进展情况，向区卫健局等上级部门报告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信息动态。（应急管理办公室、党建办、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三) 疫情处置组

负责对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采取及时有效措施，对疫点或疫区进行管控并随时和终末消毒处理，负责培训各村卫生室消毒处理，控制疫情进一步蔓延。负责流行病学调查、危害评估等工作；根据防控工作的需要，负责及时提出需要储备的药品、消杀用品等应急物资品目录；对不配合接受隔离治疗的患者，必要时由我镇派出所依法协助采取强制措施。（综合行政执法队、卫生院、派出所。）

(四) 维稳宣传组

负责会同相关部门制定新型冠状病毒疫情期间的新闻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方案，负责镇微信公众号、微信矩阵宣传管理，指导村街及相关部门做好疫情的信息发布、防控知识的宣传教育等工作；负责开展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应急知识普及、心理危机干预及防控技术支持；消除公众恐慌，维护社会稳定，以利于疫情的控制。（行政综合服务中心）

(五) 后勤保障组

负责新型冠状病毒疫情控制所需设施、设备、药品、检验试剂、现场工作人员防护用品等物资的储备和调运工作，以满足疫情处置需要。（党政综合办公室）

四、防控措施

(一) 提高意识，落实责任

各科室、村街、有关部门及要进一步提高意识，落实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责任制，落实好排查制度，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诊断、早处置，切实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防控工作。

(二) 积极宣传提高疫病防控能力

加强值班值守工作，严格落实在岗值班制度，做好防疫护具、消毒药品等采购和储备。发现疫情地区人员和车辆要及时上报镇排查报告组及组织部。二是加强区域防控信息宣传。各村额吉要密切关注政府权威部门发布的相关信息，及时通过宣传栏、电子屏、微信矩阵、广播等多种渠道，宣传疫情预防等知识，引导群众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

(三) 是强化消毒清洁防控手段

加强卫生保洁、病媒消杀工作，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对公共场所及高频次接触的设施设备要重点清洁和定期消毒，强化人员流动密集公共区域通风消毒杀菌，确保空气流通。村街工作人员要加强自身防控，正确佩戴防护口罩，勤洗手，接触生活垃圾的清洁人员应戴橡胶手套等，以身示范做好疫病防范工作。

(四) 强化应急值守与应急保障

要切实落实24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及时接听和处置疫情举报信息，确保信息畅通，有效应对，规范处置。